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扩展工伤责任认定条款（互联网）
注册号：C00017930922023092657491

第一部分 总则

第一条 合同构成

本附加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本附加合同”）依投保人的申请，经保险人同意，附加在各类雇主责任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上。主合同的条款也适用于本附加合同，若主合同与本附加合同的条款不一致，则以本附加合同的条款为准。主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合同无效，本附加合同亦无效。

本附加合同未尽事宜，以主合同的规定为准。

第二部分 保障内容

第二条 保险责任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对经国家相关部门依法已认定为工伤的情形，保险人可依据保单有关赔偿方式以及赔偿限额的约定来作出赔付处理。